

证券代码：873727

证券简称：铜冠矿建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
- 会议召开地点：铜陵市北京西路29号六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5月11日以专人送出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士启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王贻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维护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修订《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贻明、魏朱宝、王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贻明、魏朱宝、王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4]230Z1522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4-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贻明、魏朱宝、王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非融资性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各子公司开展矿山工程建设和采矿运营管理业务的需要，降低各子公司资金成本，根据《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拟对其提供非融资性担保，担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担保总额不超过3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上担保事项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由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和期限内决定具体使用，逐笔审批，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贻明、魏朱宝、王宁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于2024年6月3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届时将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相关议案，对通过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尚待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7日